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警察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警刑毒緝字第1100163999C號

附件：「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處分書」

公示送達清冊1份



主旨：公告本局依法裁處之「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處分書」
公示送達清冊1份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78條至第82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案內受處分人陳思遠等3人，送達處所不明，爰依行政程序法第78條規定為公示送達，以完成法定送達程序。
- 二、旨揭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處分書共3筆，受處分人請於公告之日起20日內，攜帶本人身分證明文件，至本局刑事警察大隊(連絡電話：06-6326560)領取，逾期即發生送達之效力。

局長方仰寧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大隊長決行

「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處分書」公示送達清冊

公告日期：110年3月30日 公告文號：南市警刑毒緝字第1100163999C號

編號	發文日期	發文字號	案件管制編號	受處分人 姓名	身份證 統一編號	公告原因
1	110年 3月30日	南市警刑毒緝字 第1100163999C號	110A0169	陳思遠	R123712**	住居所不明(臺南市 府北戶政事務所北區辦 公處)
2	110年 3月30日	南市警刑毒緝字 第1100163999C號	110A0188	王思淵	D121353**	住居所不明(臺南市 府北戶政事務所北區辦 公處)
3	110年 3月30日	南市警刑毒緝字 第1100163999C號	110A0215	邱俊銘	S124216**	住居所不明(臺南市 府東戶政事務所東區辦 公處)
4						
5						
6						
7						
8						
9						
10						